

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五联方圆阅字[2009]07003 号

审 阅 报 告

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钾肥”）和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集团”）以资产重组为基础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盐湖钾肥吸收合并盐湖集团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备考合并利润表和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盐湖钾肥、盐湖集团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仲成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闽玉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盐湖钾肥备考模拟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9,613,775.88	3,665,319,925.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16,276.36	7,460,764.71
应收票据	665,426,126.29	1,255,987,551.92
应收账款	448,294,767.27	122,148,105.35
预付款项	1,060,368,637.46	1,334,203,925.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1,807,284.80
其他应收款	268,819,734.30	259,916,480.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15,096,804.16	1,440,916,636.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007,936,121.72	8,167,760,673.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151,308.00	7,825,935.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7,443.26	147,443.26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2,464,400.00	92,464,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461,795.10	19,952,240.20
固定资产	2,735,337,085.39	2,765,954,216.09
在建工程	5,569,528,875.75	4,670,544,368.59
工程物资	684,739,486.70	259,394,992.5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4,385,562.01	648,828,749.38
开发支出		
商誉	56,053,209.78	56,079,490.93
长期待摊费用	2,898,651.50	3,387,253.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540,241.28	162,257,44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17,708,058.77	8,686,836,529.98
资产总计	17,025,644,180.49	16,854,597,203.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4,400,000.00	605,2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50,000.00	9,200,000.00
应付账款	876,872,697.87	735,605,249.69
预收款项	655,069,201.19	1,208,198,214.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5,010,775.09	38,105,996.21
应交税费	784,092,995.15	684,019,039.75
应付利息	1,768,115.39	1,955,318.15
应付股利	14,368,554.83	93,927,611.29
其他应付款	582,370,245.63	520,004,077.5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540,000.00	224,5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777,502.40	
流动负债合计	3,613,120,087.55	4,120,805,507.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00,400,000.00	3,150,4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39,663,195.85	286,079,226.79
专项应付款	194,607,553.15	201,967,553.15
预计负债	11,700,000.00	6,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90,000.00	8,1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4,360,749.00	3,652,546,779.94
负债合计	7,267,480,836.55	7,773,352,287.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90,509,203.00	1,590,509,203.00
资本公积	2,621,325,355.28	2,611,999,982.2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26,420,787.76	166,314,479.57
盈余公积	745,688,466.62	507,578,065.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78,648,827.54	3,357,228,993.5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62,592,640.20	8,233,630,723.45
少数股东权益	895,570,703.74	847,614,192.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8,163,343.94	9,081,244,916.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25,644,180.49	16,854,597,203.90

法定代表人：郑长山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领导：刘生福

总会计师：唐德新

会计主管：叶发银

利润表

编制单位：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438,037,593.68	4,924,734,829.01
其中：营业收入	2,438,037,593.68	4,924,734,829.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1,839,603.34	2,046,365,993.43
其中：营业成本	544,050,968.06	1,192,326,178.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5,215,928.03	202,176,458.08
销售费用	83,371,231.08	122,884,236.82
管理费用	169,625,061.96	374,137,794.35
财务费用	50,118,196.54	128,839,753.06
资产减值损失	29,458,217.67	26,001,573.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5,511.65	-5,126,550.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056.61	43,183,009.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9,230,558.60	2,916,425,294.25
加：营业外收入	380,980,760.41	369,772,616.52
减：营业外支出	8,068,510.82	32,891,999.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2,142,808.19	3,253,305,911.66
减：所得税费用	263,207,213.24	459,109,520.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8,935,594.95	2,794,196,391.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0,222,352.07	2,423,314,123.67
少数股东损益	38,713,242.88	370,882,267.9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郑长山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领导：刘生福

总会计师：唐德新

会计主管：叶发银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7,236,813.13	5,642,717,649.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8,178,833.73	327,990,885.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721,030.05	127,631,86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2,136,676.91	6,098,340,39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9,012,604.51	1,696,160,350.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7,984,221.43	376,165,17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0,339,118.09	1,163,612,448.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20,219.35	207,551,96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0,356,163.38	3,443,489,94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780,513.53	2,654,850,455.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412,941.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6,403.89	14,371,17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812.00	441,17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98,598.96	153,132,391.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00,814.85	201,357,677.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0,444,763.80	3,454,007,51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87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60,913.41	75,647,007.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905,677.21	3,582,529,51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704,862.36	-3,381,171,84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36,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8,800,000.00	2,706,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3,064,758.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800,000.00	5,625,914,758.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650,000.00	626,039,090.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7,131,226.65	640,578,542.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574.14	1,300,636.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581,800.79	1,267,918,26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781,800.79	4,357,996,48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5,706,149.62	3,631,675,101.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5,319,925.50	33,645,023.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9,613,775.88	3,665,320,125.50

法定代表人：郑长山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领导：刘生福

总会计师：唐德新

会计主管：叶发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
元

单位：（人民币）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0,509,203.00	2,611,999,982.28		166,314,479.57	507,578,065.05		3,357,228,993.55		847,614,192.95	9,081,244,916.40	1,590,509,203.00	2,683,050,864.15			318,500,803.47		1,762,244,846.66		556,523,803.13	6,910,829,52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90,509,203.00	2,611,999,982.28		166,314,479.57	507,578,065.05		3,357,228,993.55		847,614,192.95	9,081,244,916.40	1,590,509,203.00	2,683,050,864.15			318,500,803.47		1,762,244,846.66		556,523,803.13	6,910,829,520.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25,373.00		60,106,308.19	238,110,401.57		321,419,833.99		47,956,510.79	676,918,427.54		-71,050,881.87		166,314,479.57	189,077,261.58		1,594,984,146.89		291,090,389.82	2,170,415,395.99
（一）净利润							1,450,222,352.07		38,713,242.88	1,488,935,594.95							2,423,314,123.67		370,882,267.95	2,794,196,391.6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9,325,373.00		60,106,308.19						69,431,681.19		-71,050,881.87		166,314,479.57						95,263,597.7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9,325,373.00								9,325,373.00		-29,950,172.08								-29,950,172.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												-39,761								-39,761

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349.76									,349.76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 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60,106, 308.19					60,106, 308.19			-1,339, 360.03		166,31 4,479.5 7							164,97 5,119.5 4
上述（一）和（二）小计		9,325,3 73.00		60,106, 308.19			1,450,2 22,352. 07		38,713, 242.88	1,558,3 67,276. 14		-71,050 ,881.87		166,31 4,479.5 7			2,423,3 14,123. 67		370,88 2,267.9 5	2,889,4 59,989. 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60,000, 000.00	60,000, 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 000.00	60,000, 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38,11 0,401.5 7		-1,128, 802,51 8.08		-50,756 ,732.09	-941,44 8,848.6 0				189,07 7,261.5 8			-828,32 9,976.7 8		-79,791 ,878.13	-719,04 4,593.3 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11 0,401.5 7		-238,11 0,401.5 7							189,07 7,261.5 8			-189,07 7,261.5 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890,69 2,116.5 1		-50,756 ,732.09	-941,44 8,848.6 0							-639,25 2,715.2 0		-79,791 ,878.13	-719,04 4,593.3 3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90,509,203.00	2,621,325,355.28		226,420,787.76	745,688,466.62		3,678,648,827.54		895,570,703.74	9,758,163,343.94	1,590,509,203.00	2,611,999,982.28		166,314,479.57	507,578,065.05		3,357,228,993.55		847,614,192.95	9,081,244,916.40

法定代表人：郑长山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领导：刘生福

总会计师：唐德新

会计主管：叶发银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期间：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 公司简介

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钾肥或本公司”）是经青海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青体改函字[1997]第 035 号文批准，由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北京华北电力实业总公司、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成都公司、中国科学院盐湖集团研究所、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湖北东方农化中心共同发起，于 1997 年 8 月 25 日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由于本公司于 1999 年实施 10 配 3 的配股方案，2002 年增发新股 3500 万股，2003 年实施资本公积 10 转增 10 的利润分配方案，2004 年实施资本公积 10 转增 5 的利润分配方案，截止报告期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已变更为 76,755 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30000100009557；注册资本：人民币 76,755 万元；法定代表人：郑长山；公司住所：格尔木市察尔汗。

本公司控股股东盐湖集团于 2004 年 6 月 15 日与中国中化集团公司签定了《上市公司国有股权转让协议》，盐湖集团将持有本公司 40,755 万股国家股中的 15,351 万股以每股 3 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国中化集团公司，股权转让于 2004 年 11 月 22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1030 号《关于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于 2004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上述法人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于 2006 年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共计支付 3,600 万股股份和 36,000 万元现金对价，本公司总股本仍为 76,755 万股，其中盐湖集团持有本公司 234,839,404 股，仍为第一大股东；中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41,907,561 股，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盐湖集团原名青海数码网络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经青海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青体改[1994]第 22 号文批准筹建，在对原青海省百货公司股份制改组的基础上，联合深圳蛇口天通实业有限公司、海南海虹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珠海神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亿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物业股份有限公司、工行青海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青海省投资公司共同发起，经 1995 年 1 月 23 日公开募集社会公众股后，于 1995 年 2 月 17 日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 1995 年 3 月 3 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2007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青海数码网络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后本公司取得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630000100005117；法定代表人：安平绥；注册资本：人民币 306,761.60 万元；公司住所：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 28 号；本公司的经营范围：氯化钾、硫酸钾、金属镁、氯化镁、氧化镁、氢氧化镁、PVC、合成氨、尿素、氯化铵、氯化锂、碳酸锂、钠浮选剂、ADC 发泡剂、乌洛托品以及塑料编织品的制造和销售；建设监理，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出口自产的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要的原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房地产开发，酒店和物业管理；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杂货、仓储、计算机系统工程、软件开发、硬件销售、维护、计算机耗材销售、技术培训、有色金属、建材、钢材的销售、房屋租赁。公司营业期限：199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2 月 17 日。

股本变动情况：

2000 年 3 月，深圳友缘受让青海国资委持有的本公司 29.68%的股权，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000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更名为“青海数码网络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08 年 1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8]127 号《关于核准青海数码网络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青海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暨注销青海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受让股份的通知》,批准本公司定向增发 2,975,730,224 股股份吸收合并青海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盐湖集团”),同时注销原盐湖集团受让本公司 106,267,687 股股份。根据本公司与原盐湖集团签订的重组协议,原盐湖集团 2008 年 1-2 月支付了相应重组价款,完全解决了大股东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问题。原盐湖集团支付重组款后,深圳友缘将持有 5,880.2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68%),上海丹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3,486.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9%)和青海省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的 1,26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6%)转让给原盐湖集团,转让后原盐湖集团控制或享有本公司 10,626.76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63%。本公司已于 2008 年 2 月 1 日完成吸收合并原盐湖集团的工作,2008 年 2 月 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原盐湖集团受让 106,267,687 股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并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由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青海分所以五联方圆青验字[2008]004 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吸收合并原盐湖集团增加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975,730,224.00 元进行了验证。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67,615,959.00 元。

本公司设办公室、证券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法律事务部、工程预算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和采矿分公司、综合开发分公司、化工分公司等生产单位。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假设盐湖钾肥吸收合并盐湖集团方案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以重组完成后的盐湖钾肥为模拟会计主体编制 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

盐湖钾肥拟以新增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盐湖集团,具体方案为:

1、合并双方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按成本加和法初步测算的每股预估值或者按合并双方 2009 年 6 月 26 日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确定本次换股比例,则合并后盐湖钾肥每股收益较合并前有所下降,为使合并方盐湖钾肥每股收益水平保持稳定并有所提高,经合并双方协商,本次换股比例确定为 2.9: 1,即参与换股的盐湖集团股东和提供现金选择权的第三方所持有的每 2.9 股盐湖集团股份可以换取 1 股盐湖钾肥新增 A 股股份。盐湖钾肥本次新增 A 股股份全部用于吸收合并盐湖集团,根据盐湖集团全体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量及换股比例计算,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盐湖集团新增的 A 股股份数量为 1,057,798,607 股。

2、盐湖集团持有盐湖钾肥的 234,839,404 股股份,由于换股吸收合并后会造成盐湖钾肥自身持有上述相应股份,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该部分股份将在盐湖钾肥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盐湖集团的同时被注销。

3、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深圳市兴云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依据原股权分置改革中的承诺,在中国证监会批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之后对盐湖集团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实施追加送股合计 17,886,577 股盐湖集团股份。

4、合并双方约定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为合并基准日,盐湖钾肥、盐湖集团于合并基准日起至合并完成日,过渡期间形成的损益,扣除为实施合并所应承担的税费及其他成本、费用后,由存续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的盐湖钾肥)享有或承担。

附注 3 备考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备考财务报表编制以盐湖钾肥和盐湖集团已审 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财务报告为基础,基于上述合并方案已经拟有权审批部门同意并实施,以及该等方案在本备考财务报表期间一贯执行,按照权益结合法编制吸收合并后的盐湖钾肥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相应会计期间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

附注 4 备考财务报表编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4.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前提，依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编制。本公司编制的 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要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4.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的 2009 年 1-6 月财务报表系依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编制。

4.3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作为一个会计年度。

4.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5 记账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4.6 计价原则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价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实施债务重组取得或交付的资产、开展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资产交换中换入和换出的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对其他资产、负债均按历史成本计量。

本公司主要报表项目在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与前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库存现金和使用不受质押、冻结等使用限制、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作为现金；将持有期限较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4.8 外币折算

4.8.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于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4.8.2 境外经营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4.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4.9.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4.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此类金融资产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为了近期内出售以获取差价而取得的金融资产;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需要或消除金融资产在会计确认和计量方面存在不一致情况等所作的指定。

(2)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所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不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作为应收项目单独反映;在持有期间按合同规定计算确定的利息或现金股利,除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外,应当在实际收到时作为投资收益。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将处置时的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本公司将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如果本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的比例不低于5%时,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当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本公司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资产负债表日,持有至到期投资按摊余成本计量。

(4)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本公司将所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4.9.2.3 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是指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以及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其他应收款。

(2)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各项应收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值作为初始入账金额,但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通常期限在3年以上),按应收债权的现值计量。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按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4.9.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持有至

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可供出售的股权投资、可供出售的债权投资等。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本公司的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4.9.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4.9.3.1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两种类型。

4.9.3.2 如果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果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9.3.3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本公司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本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本公司将就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4.9.3.4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4.9.3.5 如果本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

4.9.4 主要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应当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

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可以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4.9.5 主要金融资产的减值

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将对其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减值测试。

4.9.5.1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9.5.2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1）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而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以及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处理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根据以往坏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相关信息合理的估计。

（4）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本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及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具体如下：

对于单笔金额重大应收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笔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对债务方现金流量和财务状况等相关信息的分析，按照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计提基数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之和	1
1-2 年		5
2-3 年		9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款项以及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予以核销。

本公司对内部关联单位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除有确有客观证据表明内部关联单位的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

4.9.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产生的减值损失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也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4.9.6 金融负债

4.9.6.1 本公司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4.9.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初始及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

4.9.6.3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以外的负债，包括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9.6.4 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与主要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相同的方法。

4.10 存货

4.10.1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等。

4.10.2 本公司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量；领用和发出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核算；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4.10.3 本公司对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

（1）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公司按以下方法确定期末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在产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以合同约定价格或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11 长期股权投资

4.11.1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是指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資；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是指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的其他投资者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資，对联营企业的投資是指本公司仅能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資。

4.11.2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

4.11.3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调整为权益法；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在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投资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净损益进行调整后加以确定；享有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除非本公司对其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或存在实质上构成对其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本公司确认的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为限。

4.11.4 当有迹象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前不予转回。

4.12 投资性房地产

4.12.1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作为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4.1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后续支出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12.3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核算的相关规定计提折旧或摊销。

4.13 固定资产

4.13.1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设备等七类。

4.13.2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符合定义的可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则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日常修理费用、大修理费用、更新改造支出等。满足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13.3 本公司在取得固定资产时按照成本入账。

4.13.4 本公司对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的全部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 35	3	2.77-4.85
机器设备	15	3	6.47

专用设备	15-20	3	4.85-6.47
仪器仪表	12	3	8.08
运输设备	10	3	9.70
电子设备	5	3	19.40
其他设备	5-10	3	9.70-19.40

4.13.5 当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固定资产处置前不予转回。

4.14 在建工程

4.14.1 在建工程的计价和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本公司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有关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4.14.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会计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工程项目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长期停建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对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在建工程处置前不予转回。

4.15 无形资产

4.15.1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具体包括：采矿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

4.15.2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却认为无形资产：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15.3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两部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本公司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15.4 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4.15.5 本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	尚可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4 - 50	18-46	土地使用证
采矿权	30	30	采矿权证

非专利技术	10	10	转让合同
电算化软件	10	2-5	

4.15.6 本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在其预计使用寿命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4.15.7 当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无形资产处置前不予转回。

4.1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4.16.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指本公司与交易对方主要以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

货币性资产是指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以及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债券投资等；非货币性资产是指货币性资产以外的资产。

4.16.2 若本公司支付的货币性资产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或占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与支付的货币性资产之和）的比例、或者收到的货币性资产占换出资产公允价值（或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和收到的非货币性资产之和）的比例低于 25%，则视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高于 25%（含 25%）的，视为以货币性资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

4.16.3 对于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本公司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将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补价时，如果本公司支付补价，则将换入资产成本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补价、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收到补价，则将换入资产成本加收到的补价之和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同时换入多项非货币性资产，则按换入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入资产的成本总额进行分配，以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

4.16.4 如果发生的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及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无法可靠地计量，本公司则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发生补价时，如果本公司支付补价，则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如果本公司收到补价，则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并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如果同时换入多项非货币性资产，则按换入各项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占换入资产原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入资产的成本总额进行分配，以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

4.17 职工薪酬

4.17.1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具体包括：

- （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职工福利费；
- （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非货币性福利；
- （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4.17.2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 （2）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 （2）上述（1）和（2）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4.17.3 对于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提后按照 4.17.2 的规定处理。

4.17.4 本公司以生产的产品作为非货币性福利提供给职工的，按照该产品的成本确定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以外购商品作为非货币性福利提供给职工的，按照该商品的公允价值确定应付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无偿向职工提供住房等资产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住房每期应计提的折旧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本公司租赁住房等资产供职工无偿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每期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本公司提供给职工整体使用的资产应计提的折旧、应付的租金，根据受益对象分期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难以认定受益对象的，直接计入管理费用。

4.17.5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则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2）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4.18 股份支付

4.18.1 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4.18.2 本公司为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提供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完成可行权条件得到满足的期间（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3）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本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4.18.3 本公司提供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

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在资产负债表日, 后续信息表明本公司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 应当进行调整, 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4) 本公司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 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19 债务重组

4.19.1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 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包括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参与的债务重组和本公司作为债务人参与的债务重组两种事项。

4.19.2 债务重组的方式主要包括: (1) 以资产清偿债务; (2) 将债务转为资本; (3)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 如减少债务本金、减少债务利息等, 不包括上述 (1) 和 (2) 两种方式; (4) 以上三种方式的组合等。

4.19.3 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 本公司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 (如有符合确认条件的预计负债, 则应包括该预计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债务重组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 本公司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 再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4.19.4 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 本公司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将债权转为资本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的债权的公允价值 (不包括或有应收金额)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 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

债务重组采用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 本公司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转为资本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 再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4.20 或有事项

4.20.1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 包括未决诉讼或仲裁、债务担保、产品质量保证 (含产品安全保证)、承诺、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或贴现等。

4.20.2 本公司除将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外, 不确认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20.3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 本公司将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21 收入

4.21.1 收入, 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21.2 销售商品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本公司确认销售商品实现的收入, 并以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进行计量,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则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将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21.3 提供劳务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本公司将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的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4.21.4 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将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21.5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确认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利息收入和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的使用费收入：

-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4.22 政府补助

4.22.1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4.22.2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22.3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22.4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23 借款费用

4.23.1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4.23.2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4.23.3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本公司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23.4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时，本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差额作为专门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一般借款时，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如果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对每期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进行调整。

4.23.5 本公司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4.23.6 在本公司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与专门借款相关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与专门借款相关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24 所得税

4.24.1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

4.24.2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4.3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24.4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24.5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4.24.6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4.25 企业合并

4.25.1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参与的企业合并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两种类型。

本公司参与的企业合并具体分为吸收合并、新设合并和控股合并三种方式。

4.25.2 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日期作为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1）企业合并协议已获股东大会通过；
- （2）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实质性审批的，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 （3）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交接手续；
- （4）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
- （5）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及承担风险。

4.25.3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参与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采用权益结合法

（1）本公司参与合并所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或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合并日取得的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或者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享有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确认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或确认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付出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和留存收益。

（2）吸收合并和新设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视情况进行调整，在合并日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控股合并中，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以资本公积为限，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

（3）本公司为合并而发生诸如审计、评估、法律、咨询等相关直接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参与的控股合并，在合并日应该按照合并后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的原则，将

被合并方合并期初至合并日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全部纳入本公司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比较报表时，本公司按照相同的原则对比较报表有关项目的期初数进行调整。

4.25.4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参与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会计处理采用购买法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作为合并对价付出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2) 吸收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以其公允价值确定。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

(3) 控股合并时，本公司在购买日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对于被购买方有关资产、负债应当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调整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25.5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换交易成本之和。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将原持有的对被购买方的投资账面价值恢复调整至最初取得成本，相应调整留存收益等所有者权益项目。

(2) 比较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中应予确认的商誉金额（或者应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的金额）。

(3) 本公司在购买日应确认的商誉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之和。

4.25.6 本公司按照下列原则确定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1) 货币资金，按照购买日被购买方的原账面价值确定。

(2) 有活跃市场的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工具，按照购买日活跃市场中的市场价值确定。

(3) 应收款项，短期应收款项，因其折现后的价值与名义金额相差不大，可以直接运用其名义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对于收款期在 3 年以上的长期应收款项，以适当的现行利率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4) 存货，产成品和商品按其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相关税费以及本公司通过努力在销售过程中对于类似的产成品或商品可能实现的利润确定；在产品按完工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仍将发生的成本、预计销售费用、相关税费以及基于同类或类似产成品的基础上估计可能实现的利润确定；原材料按现行重置成本确定。

(5)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权益性投资等，采用恰当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房屋建筑物，存在活跃市场的，以购买日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身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房屋建筑物存在活跃市场的，应参照同类或类似房屋建筑物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同类或类似房屋建筑物也不存在活跃市场，无法取得有关市场信息的，按照一定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7) 机器设备，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购买日的市场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身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机器设备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机器设备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同类或类似机器设备也不存在活跃市场，或因有关的机器设备具有专用性，在市场上很少出售、无法取得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市场证据，可使用收益法或考虑该机器设备损耗后的重置成本估计其公允价值。

(8) 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基于可获得的最佳信息基础上，以估计熟悉情况的双方在公平的市场交易中为取得该项资产应支付的金额作为其公允价值。

(9) 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对于短期债务，因其折现后的价值与名义金额相差不大，可以名义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对于长期债务，应当按照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的现值作

为其公允价值。

(10) 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在购买日能够可靠计量的，应单独确认为预计负债。此项负债应当按照假定第三方愿意代购买方承担该项义务，就其所承担义务需要购买方支付的金额计量。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存在差额的，按规定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不应折现。

4.26 租赁

4.26.1 租赁是指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本公司从事的租赁业务全部为经营性租赁。

4.26.2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作为出租人收到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4.26.3 本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7 维简费及安措费

4.27.1 维简费计提范围及标准

本公司生产氯化钾的单位根据盐湖卤水的实际采集量，按 0.65 元/立方米的标准计提盐湖资源开发维简费，直接计入光卤石成本。主要用于盐湖生产企业正常连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盐湖资源开发生产持续稳定。

4.27.2 安措费计提范围及标准

根据本公司制定的盐湖集团字[2008]73 号《安全生产技术及劳动保护措施专项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计入成本或费用，安措费按下列比例计提：

- (1)、生产钾肥单位按每吨产品 10 元计提安措费；
- (2)、生产经营、辅助单位按其职工工资总额的 5%计提安措费；
- (3)、化工产品生产单位以年度销售收入的 0.50%提取安措费；

4.28 合并财务报表

4.28.1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拥有高于 50%的表决权资本，或者虽然拥有的表决权资本不足 50%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实质性控制，本公司均将此等被投资单位作为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纳入合并范围。

4.28.2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或上年数；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28.3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对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进行调整，以确保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适用的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在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时，若子公司在收购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存在差异，本公司在按照子公司收购时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作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基础。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前，本公司将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调整为权益法。

4.28.4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以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往来余额、内部交易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

本公司收购子公司时发生的合并成本大于收购时享有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

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收购时享有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子公司的其他投资者在子公司净资产中享有的权益，以“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28.5 若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项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母公司的股东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股东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应当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4.29 每股收益

4.29.1 每股收益包括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两个指标。在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潜在普通股时，本公司只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在既有普通股也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时，本公司既计算基本每股收益，也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4.29.2 本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在以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计算时，公式中的分子为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分母为母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已回购时间÷报告期时间，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和已回购时间按月计算；

（3）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①为收取现金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应收现金之日起计算；

②因债务转资本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停计债务利息之日或结算日起计算；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对价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购买日起计算；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对价发行的普通股股数，应当计入各列报期间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④为收购非现金资产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确认收购之日起计算。

4.29.3 发行的潜在普通股存在稀释性的，本公司将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1）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根据下列事项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进行调整，并考虑所得税的影响：

①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

②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2）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与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之和。

①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②当认股权证和股份期权等的行权价格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本公司未收到任何对价而发行的股份具有稀释性。未收到对价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行权价格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

③ 本公司承诺回购股份合同中规定的回购价格高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超过市价回购的股份数具有稀释性。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增加的普通股股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回购价格 × 承诺回购的普通股股数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 - 承诺回购的普通股股数

(3) 如果存在多项潜在普通股，本公司将根据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29.4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本公司将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如果本公司按照对以前年度损益进行追溯调整或追溯重述的，也将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4.30 分部报告

业务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与其他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地区分部，是指企业内可区分的、能够在一个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在其他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全部在中国境内开展，因此未划分地区分部。

4.31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的说明

4.31.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影响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4.31.2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影响

本期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4.32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和影响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附注5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有增值税、营业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所得税等。

5.1 增值税：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除销售农业用氯化钾按销售收入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外，销售其他商品（产品）按销售收入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按当期计提的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根据 2004 年 12 月 21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197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从 2004 年 12 月 1 日起销售氯化钾由免征增值税改为实行先征后返。

5.2 营业税：按照属营业税征缴范围的服务收入的规定比例计算缴纳。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的 5% 计提。

5.4 教育费附加：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的 3.5% 计提。

5.5 氯化钾资源税：根据 2004 年青海省财政厅、青海省地方税务局青财税字〔2004〕1126 号《关于调整我省资源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从 2004 年 10 月 1 日开始按照氯化钾产量每吨缴纳 45 元的氯化钾资源税。根据 2008 年青海省财政厅、青海省地方税务局青财税字〔2008〕1271 号文《关于调整我省天然卤水资源税

额标准的通知》，本公司自 2008 年 10 月 1 日起按照氯化钾产量每吨缴纳 135 元的氯化钾资源税，。

5.6 所得税：所得税率为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财税〔2001〕202 号文《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在 2001 年至 2010 年期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青海省地方税务局、青海省经济贸易委员会青地税发〔2002〕186 号文件，本公司从 2002 年开始按照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附注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6.1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青海盐湖晶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达科技”）、青海盐湖三元钾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元钾肥”）、青海盐湖新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域公司”）、青海盐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科技”）、青海盐云钾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云钾盐”）、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镁业”）、青海金世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世纪公司”）、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纳化工”）纳入合并范围的概况如下：

取得方式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非合并方式取得	晶达科技	青海省格尔木察尔汗	化工工业	11,091.40	钾肥生产销售
	三元钾肥	青海省格尔木察尔汗	化工工业	13,500.00	钾肥生产销售
合并方式取得	盐湖科技	青海省格尔木察尔汗	化工工业	2,500.00	钾、钠镁产品开发销售
	盐云钾盐	青海省格尔木察尔汗	化工工业	1,433.00	钾肥生产销售
	金世纪公司	青海省格尔木市	服务	400.00	工程监理
	盐湖镁业	青海省格尔木察尔汗	化工工业	2,291.00	镁系列产品生产销售
	新域公司	青海省西宁市	资产管理	19,310.00	投资及资产管理
	海纳化工	青海省西宁市	化工工业	10,000.00	石灰石、电石的生产销售

(2) 本公司对重要子公司的投资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晶达科技	2,904.52	2,904.52	73.2	73.2	是
三元钾肥	2,729.22	2,729.22	57	57	是
盐湖科技	2,500.00	2,500.00	100.00	100.00	是
盐云钾盐	501.55	501.55	35.00	35.00	是
金世纪公司	405.98	405.98	100.00	100.00	是
盐湖镁业	850.00	850.00	24.00	24.00	是
新域公司	25,930.00	25,930.00	100.00	100.00	是
海纳化工	10,000.00	10,000.00	100.00	100.00	是

6.2 合并范围及其变更

6.2.1 本公司已经将附注 6.1 所列示的全部重要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6.2.2 本公司对盐云钾肥和盐湖镁业的投资比例低于 50%，但对其具有实际的控制权，故纳入合并范围。

6.2.3 合并范围的变更及理由

6.2.3.1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新增一家子公司,具体原因和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的原因	期末净资产(万元)	纳入合并期间的净利润(万元)
-------	---------	-----------	----------------

海纳化工	本期新设立子公司	10,000.00	
------	----------	-----------	--

6.4 重要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2008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2009 年 6 月 30 日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子公司期末的 超额亏损 (万元)	少数股东承担的 超额亏损 (万元)	母公司承担的 子公司超额亏 损 (万元)
晶达科技	3,527.43	3,636.83			
三元钾肥	31,461.40	30,226.15			
三元钾肥子公司	24,429.92	22,555.04			
盐湖科技					
盐湖科技子公司	12,636.19	19,008.91			
盐云钾盐	8,203.28	9,565.24			
盐湖镁业	1,702.85	1,568.28			
新城公司					
新城公司子公司	2,800.35	2,996.61			
合 计	84,761.42	89,557.06			

附注 7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说明

7.1 货币资金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的货币资金余额为2,839,613,775.88元。

项 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现金	708,613.55	571,130.49
银行存款	2,838,252,730.42	3,663,188,645.67
其他货币资金	652,431.91	1,560,149.34
合 计	2,839,613,775.88	3,665,319,925.50

7.1.1 本公司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82,570.61 万元，减少 22.53%主要系本公司基建投资增加所致。

7.1.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不存在抵押、冻结等使用受限的情形。

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10,316,276.36元。

项 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316,276.36	7,460,764.71
合 计	10,316,276.36	7,460,764.71

本公司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10,316,276.36元，为子公司青海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的基金，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基金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的限制。

7.3 应收票据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的余额为 665,426,126.29 元。

7.3.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65,426,126.29	1,255,987,551.92
合 计	665,426,126.29	1,255,987,551.92

7.3.2 账龄结构

票据种类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	------------	-------------

30 天内到期	95,592,453.03	747,328,386.05
31-60 天到期	21,564,913.18	352,620,965.55
61-90 天到期	245,178,103.78	94,812,224.40
91-180 天到期	303,090,656.30	61,225,975.92
合 计	665,426,126.29	1,255,987,551.92

7.3.3 本公司期末应收票据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详见附注“7.3 关联方往来余额”之说明。

7.3.4 本公司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7.4 应收账款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净额为 448,294,767.27 元。

7.4.1 按账龄结构的分析

账 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16,474,786.89	70.65	768,001.55	105,443,070.03	40.33	2,718,784.49
1-2 年	23,776,237.77	4.03	1,293,695.63	11,480,293.19	4.39	1,383,441.29
2-3 年	7,872,913.21	1.34	1,146,802.28	16,772,915.79	6.42	8,801,804.43
3-4 年	16,014,071.84	2.72	13,204,221.55	3,308,078.49	1.27	2,217,792.01
4-5 年	906,977.18	0.15	453,498.61	561,140.16	0.21	295,570.09
5 年以上	124,436,589.20	21.11	124,320,589.20	123,875,459.54	47.38	123,875,459.54
合 计	589,481,576.09	100.00	141,186,808.82	261,440,957.20	100.00	139,292,851.85

7.4.2 按风险特征的分析

账 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57,044,691.08	60.57	3,710,293.22	105,443,070.03	40.33	2,718,784.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124,436,589.20	21.11	124,436,589.20	123,875,459.54	47.38	123,875,459.5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08,000,295.81	18.32	13,039,926.40	32,122,427.63	12.29	12,698,607.82
合 计	589,481,576.09	100.00	141,186,808.82	261,440,957.20	100.00	139,292,851.85

7.4.3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中应收中化化肥有限公司货款 322,273,104.69 元，经分析不存在形成坏账的风险，采用个别认定法未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124,436,589.20 元，系 5 年以上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7.4.4 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详见附注“8.3 关联方往来余额”之说明。

7.4.5 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较大的原因主要系本公司本期应收关联方中化化肥有限公司货款所致。

7.4.6 本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357,044,691.08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9.47%，具体如下：

序 号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322,273,104.69	1 年以内	53.68%	应收货款

2	12,000,000.00	3-4 年	2.00%	货款
3	10,124,501.96	1 年以内	1.69%	应收货款
4	6,476,177.57	1 年以内	1.08%	水泥货款
5	6,170,906.86	1 年以内	1.03%	水泥货款
合 计	357,044,691.08		59.47%	

7.4.7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的转移。

7.5 预付款项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的余额为 1,060,368,637.46 元。

7.5.1 按账龄结构分析

账 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5,708,515.36	48.63	1,015,915,319.56	76.14
1-2 年	286,770,883.80	27.04	230,111,988.08	17.25
2-3 年	185,355,722.19	17.48	82,929,428.32	6.22
3 年以上	72,533,516.11	6.84	5,247,189.14	0.39
合 计	1,060,368,637.46	100.00	1,334,203,925.10	100.00

7.5.2 本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较期初减少 273,835,287.64 元

7.5.3 本公司期末预付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上的款项有 544,660,122.10 元，未收回的主要原因为预付的基建及设备款未完工或虽完工但未结算所致。

7.5.4 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7.6 应收股利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股利的净额为零。

7.6.1 按账龄结构的分析

账 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1,807,284.80	100.00
合计			81,807,284.80	100.00

7.7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268,819,734.30 元。

7.7.1 按账龄结构的分析

账 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2,835,598.08	52.52	1,316,048.33	169,704,285.41	37.46	16,525,000.23
1-2 年	51,484,488.18	11.14	26,889,684.77	53,610,051.77	11.83	9,834,746.24
2-3 年	14,411,710.12	3.12	12,412,279.34	26,519,598.61	5.85	14,591,963.64
3-4 年	4,147,952.55	0.90	3,450,500.78	102,540,653.75	22.64	52,856,474.97
4-5 年	49,021,650.00	10.60	49,013,151.32	6,957,687.83	1.54	5,607,612.00
5 年以上	100,440,843.21	21.72	100,440,843.30	93,678,957.75	20.68	93,678,957.75

合 计	462,342,242.14	100.00	193,522,507.84	453,011,235.12	100.00	193,094,754.83
-----	----------------	--------	----------------	----------------	--------	----------------

7.7.2 按风险特征的分析

账 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84,528,445.15	18.28	23,402,045.07	103,662,519.68	22.88	69,773,438.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93,261,632.24	20.17	93,261,632.24	110,965,773.23	24.50	97,303,883.65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84,539,164.75	51.55	76,858,830.53	238,382,942.21	52.62	26,017,432.52
合 计	462,329,242.14	100.00	193,522,507.84	453,011,235.12	100.00	193,094,754.83

7.7.3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84,528,445.15 元按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 23,402,045.07 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93,261,632.24 元，系 5 年以上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7.7.4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7.7.5 本公司本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82,435,428.47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7.83%，具体如下：

序 号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49,300,000.00	3-4 年	10.66	购地款
2	16,860,000.00	1-2 年	3.65	往来款
3	7,179,210.97	5 年以上	1.55	未结算款
4	5,974,272.00	2-3 年	1.29	暂付款
5	3,121,945.50	1 年以内	0.68	天然气款
合 计	82,435,428.47		17.83	

7.7.7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的转移。

7.8 存货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存货的净额为 1,715,096,804.16 元。

7.8.1 具体构成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77,350,594.25	21,398,992.76	84,095,880.65	12,172,661.79
在产品	64,283,901.20	1,939,647.93	9,144,319.77	1,939,647.92
库存商品	1,280,407,715.84	7,118,849.25	1,211,548,507.72	7,118,849.25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768,372.62	
委托加工物资	160,454.50	148,235.19	160,454.50	148,235.19
开发成本	4,365,102.38		113,880,108.58	
生产成本	481,158.39			
在途物资	4,131,276.61		3,087,251.44	
包装物	1,659,801.74			
自制半成品	3,930,703.86	3,625,635.58	4,143,117.63	3,713,618.37
材料成本差异	526,386.78		2,905,174.20	
委托代销商品	118,682.52		123,074.25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材料采购	2,329,051.40		3,006,922.98	
开发产品	97,402,234.08		13,771,023.02	
发出商品	12,181,101.32		19,375,441.41	
合 计	1,749,328,164.87	34,231,360.71	1,466,009,648.77	25,093,012.52

7.8.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与转回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转回额	转出额	
原材料	12,172,661.79	9,401,970.00		175,639.03	21,398,992.76
在产品	1,939,647.92				1,939,647.93
库存商品	7,118,849.25				7,118,849.25
委托加工物资	148,235.19				148,235.19
自制半成品	3,713,618.37			87,982.78	3,625,635.58
合 计	25,093,012.52	9,401,970.00		263,621.81	34,231,360.71

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17,151,308.00 元。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	17,151,308.00	7,825,935.00
合 计	17,151,308.00	7,825,935.00

7.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为 147,443.26 元。

7.10.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186,443.26	186,443.26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9,000.00	39,000.00
合 计	147,443.26	147,443.26

7.10.2 持有至到期投资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种 类	面值	年利率	初始投资成本	到期日	本期利息	累计应收或已收利息	2008年12月31日
重点建设债券	60,000.00	7.20	60,000.00	94.09.08		63,529.78	123,529.78
重点建设债券	12,704.00	4.00	12,704.00	94.05.25		11,209.48	23,913.48
合 计	72,704.00		72,704.00			74,739.26	147,443.26

7.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为 119,889,990.32 元，净值为 92,464,400.00 元。

7.11.1 具体构成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19,889,990.32	27,425,590.32			119,889,990.32	27,425,590.32
合 计	119,889,990.32	27,425,590.32			119,889,990.32	27,425,590.32

7.11.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股 利	累计 股利	2009年6月30日
中化山东复合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青海四维信用担保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泰州市晶达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哈尔滨信诚金典科技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北京润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8,264,400.00	64,114,400.00					64,114,400.00
深圳市千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珠海神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60,000.00	4,060,000.00					4,060,000.00
青海商业边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青海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青海恒基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青海商业联合有限公司	993,900.00	993,900.00					993,900.00
青海恒丰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连云港昆仑实业有限公司	381,690.32	381,690.32					381,690.32
青海新大实业有限公司	1,190,000.00	1,190,000.00					1,190,000.00
辽宁沈阳昆仑科工贸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湖北兴福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18,900,000.00	18,900,000.00					18,900,000.00
合计	107,039,990.32	119,889,990.32					119,889,990.32

7.12 投资性房地产

7.12.1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为19,461,795.10元。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额	2009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28,830,999.02			28,830,999.0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830,999.02			28,830,999.02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8,878,758.82	490,445.10		9,369,203.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8,878,758.82	490,445.10		9,369,203.92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9,952,240.20			19,461,795.1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9,952,240.20			19,461,795.10
土地使用权				

7.13 固定资产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2,735,337,085.39元。

7.13.1 具体构成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4,512,395,703.70	92,096,306.25	5,237,994.58	4,599,254,015.3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914,779,201.41	4,426,341.22	688,421.57	1,918,517,121.06
机器设备	2,023,726,404.74	55,605,230.39	7,650.00	2,079,323,985.13
运输设备	148,618,903.15	5,513,794.90	3,445,512.00	150,687,186.05
电子设备	79,757,463.19	1,662,246.46	1,092,191.91	80,327,517.74
专用设备	37,159,747.79	32,307.69		37,192,055.48
仪器仪表	46,973,517.63	1,400,020.10		48,373,537.73
其他设备	261,380,465.79	23,456,365.49	4,219.10	284,832,612.1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83,249,751.22	115,105,733.81	3,956,321.98	1,794,399,163.05
其中：房屋、建筑物	553,470,159.19	34,310,744.38	227,519.35	587,553,384.22
机器设备	838,613,600.86	59,489,172.50	6,251.66	898,096,521.70
运输设备	61,584,661.59	6,564,677.17	2,782,747.21	65,366,591.55
电子设备	30,075,651.96	2,171,789.45	923,029.08	31,324,412.33
专用设备	33,832,653.45	651.14	13,327.60	33,819,976.99
仪器仪表	24,301,255.91	1,500,950.38		25,802,206.29
其他设备	141,371,768.26	11,067,748.79	3,447.08	152,436,069.9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3,191,736.39	6,708,387.48	382,356.94	69,517,766.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775,149.98			23,775,149.98
机器设备	24,104,169.10	6,708,387.48		30,812,556.58
运输设备	1,013,096.07		382,356.94	630,739.13
电子设备	489,729.26			489,729.26
专用设备	2,189,407.12			2,189,407.12
仪表仪器	133,127.75			133,127.75
其他设备	11,487,057.11			11,487,057.11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65,954,216.09			2,735,337,085.3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37,533,892.24			1,307,188,586.86
机器设备	1,161,008,634.78			1,150,414,906.85
运输设备	86,021,145.49			84,689,855.37
电子设备	49,192,081.97			48,513,376.15
专用设备	1,137,687.22			1,182,671.37
仪表仪器	22,539,133.97			22,438,203.69
其他设备	108,521,640.42			120,909,485.10

7.13.2 本公司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中，有 61,770,517.00 元系完工的在建工程转入；本公司本期减少的固定资产中，处置固定资产原值为 5,237,994.58 元，净值为 899,315.66 元，形成的处置收益为 304,856.02 元。

7.13.3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原值	净值	抵押或担保	对应的债务或担保额
青海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房屋建筑物	17,410,000.00	14,800,000.00	抵押	7,400,000.00
青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机器设备	241,287,324.80	155,335,100.00	抵押	59,450,000.00

7.14 在建工程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的净额为 5,569,528,875.75 元。

7.14.1 分项列示

项 目	预算数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6月30日	资金来源	工程进度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在安装变压器		154,550.00	453,200,387.89			453,354,937.89	其他	97%
百万吨钾肥综合利用一期	387500	2,335,368,663.48	51,128,248.42			2,386,496,911.90	其他, 贷款	82%
百万吨钾肥综合利用二期	506825	988,869,394.73				988,869,394.73	其他, 贷款	25%
百万吨钾肥综合利用三期		6,733,979.52				6,733,979.52	其他	
佳苑小区		57,438,173.51				57,438,173.51	其他	80%
生活区新建锅炉房		3,020,872.60	1,475,337.61			4,496,210.21	其他	90%
生活区管网改造工程		140,000.00				140,000.00	其他	100%
生活区天然气改造工程		450,000.00	32,830,775.00			33,280,775.00	其他	
ADC 发泡剂	108191	61,659,289.13	25,193,170.63			86,852,459.76	其他, 贷款	5%
1 万吨碳酸锂项目	53290	359,040,461.08	321,740,821.86		1,093,968.05	679,687,314.89	其他, 贷款	95%
40 万吨氯化钾扩产工程	1426	24,216,073.81				24,216,073.81	其他	70%
氢氧化镁项目	1410	30,322,376.08	42,233.68			30,364,609.76	其他	95%
钾盐综合利用试验项目		24,478,140.45				24,478,140.45	其他	6%
东采区采输卤系统完善工程		20,890,506.03		20,890,506.03			其他	100%
办公楼改造		1,723,000.00	627,723.00			2,350,723.00	其他	
10 万吨精钾项目		41,782,337.00			7,115,176.71	34,667,160.29	其他	16%
百万吨钾肥项目	61200	65,916,845.36	5,358,900.00			71,275,745.36	其他, 贷款	99%
热能项目		557,255,894.25	14,162,250.37			571,418,144.62	其他	80%
编织袋厂扩建工程	12870	845,474.24	923,041.47			1,768,515.71	其他	70%
博物馆项目		9,165,229.96	553,447.49			9,718,677.45	其他	95%
淡水项目	1500	68,586,772.07	15,005,420.00			83,592,192.07	其他	90%
20 万吨硫化碱项目	33223	2,743,172.27	3,916,917.43		2,743,172.27	3,916,917.43	其他	2%
水泥制成生产线		1,117,547.83	2,781,246.89			3,898,794.72	其他	70%
九江3T 国际光电园		3,848,206.17	508,375.50			4,356,581.67	其他	97%
制成 1#磨粉煤仓技改		282,643.46				282,643.46	其他	85%
研发中心办公楼工程		367,239.49				367,239.49	其他	
生活区亮化工程—路灯		487,684.00				487,684.00	其他	
防结块剂项目		1,270,158.42	1,698,603.93			2,968,762.35	其他	
盐湖大酒店专家楼		140,600.00	161,674.00			302,274.00	其他	3%
9 号采船		1,645,165.81	35,392,547.98	37,037,713.79			其他	100%
皮带输送机		88,107.00	1,320,000.00			1,408,107.00	其他	70%
2#3# 制成收尘器		313,122.34				313,122.34	其他	
50000 吨水泥项目部		182,688.50				182,688.50	其他	
造粒项目			5,157,592.49			5,157,592.49	其他	6%
计量中心办公区简易土建			571,057.63	571,057.63			其他	100%
物资库房			405,332.02	405,332.02			其他	100%

输卤渠工程			2,853,487.53	2,853,487.53			其他	100%
成品库门房			12,420.00	12,420.00			其他	100%
7#楼工程			5,329,295.28			5,329,295.28	其他	10%
其他			268,183.31			268,183.31	其他	98%
合 计		4,670,544,368.59	982,618,491.41	61,770,517.00	10,952,317.03	5,580,440,025.97		

7.14.2 本公司百万吨钾肥综合利用一期项目资金来源为：计划自筹 245,400 万元，计划金融机构借款 142,100 万元；百万吨钾肥综合利用二期项目资金来源为：计划自筹 206,825 万元，计划金融机构借款 300,000 万元。

7.14.3 本公司百万吨钾肥热能项目是属于百万吨钾肥项目的子项目，百万吨钾肥项目投资预算数含百万吨钾肥热能项目的投资预算。

7.14.5 资本化利息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资本化率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金额	资本化 率
百万吨钾肥综合利用一期	223,271,559.34	7.8192%	73,716,587.80			296,988,147.14	6.96%
百万吨钾肥综合利用二期	7,179,500.00	7.47%	6,965,775.00			14,145,275.00	7.47%
1 万吨碳酸锂项目	17,884,747.46	7.47%	8,248,663.58			26,133,411.04	5.892%
合 计	248,335,806.80		88,931,026.38			337,266,833.18	

7.14.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计提原因
1 万吨碳酸锂项目		10,911,150.22		10,911,150.22	项目停建

7.15 工程物资

7.15.1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工程物资的净额为 684,739,486.70 元。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综合利用项目物资	195,191,005.47	859,026,871.91	493,464,238.61	560,753,638.77
电线电缆	2,519,908.94	-744,578.19	-294,287.00	2,069,617.75
仪器仪表	861,467.00	47,154.34	73,907.44	834,713.90
管材	1,748,713.92	2,054,353.50	-43,469.00	3,846,536.42
备品备件	236,453.62	221,682.76	210,435.12	247,701.26
设备	58,837,443.58	28,954,763.61	4,748,576.02	83,043,631.17
工程材料		34,081,018.23	137,370.80	33,943,647.43
合 计	259,394,992.53	923,641,266.16	498,296,771.99	684,739,486.70

7.16 无形资产

7.16.1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644,385,562.01 元。具体构成：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一、原价合计	700,176,966.35	8,395,392.00	-	708,572,358.35
1、土地使用权	80,684,225.04	5,475,232.00		86,159,457.04
2、管理软件	3,373,915.56	2,490,160.00		5,864,075.56
3、石灰石采矿权	18,848,500.00			18,848,500.00
4、粘土矿采矿权	864,600.00			864,600.00
5、水资源开采权	3,586,441.69			3,586,441.69
6、专有技术	76,500,000.00	430,000.00		76,930,000.00
7、商标权	2,070,000.00			2,070,000.00

8、采矿权	512,149,284.06			512,149,284.06
9、QHS-钠浮选技术	1,000,000.00			1,000,000.00
10、四号工艺	1,100,000.00			1,10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	50,828,465.98	12,838,579.37		63,667,045.35
1、土地使用权	9,134,056.62	1,123,026.85		10,257,083.47
2、管理软件	2,302,879.66	392,496.32		2,695,375.98
3、石灰石采矿权	3,507,914.98	314,141.64		3,822,056.62
4、粘土矿采矿权	160,911.89	14,410.02		175,321.91
5、水资源开采权	1,255,254.44	179,322.06		1,434,576.50
6、专有技术	13,625,805.83	2,279,361.10		15,905,166.93
7、商标权	2,070,000.00			2,070,000.00
8、采矿权	17,071,642.80	8,235,821.50		25,307,464.30
9、QHS-钠浮选技术	599,999.76	299,999.88		899,999.64
10、四号工艺	1,100,000.00			1,100,00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19,750.99			519,750.99
1、管理软件	519,750.99			519,750.99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648,828,749.38			644,385,562.01
1、土地使用权	71,550,168.42			75,902,373.57
2、管理软件	551,284.91			2,648,948.59
3、石灰石采矿权	15,340,585.02			15,026,443.38
4、粘土矿采矿权	703,688.11			689,278.09
5、水资源开采权	2,331,187.25			2,151,865.19
6、专有技术	62,874,194.17			61,024,833.07
7、商标权				
8、采矿权	495,077,641.26			486,841,819.76
9、QHS-钠浮选技术	400,000.24			100,000.36
10、四号工艺				-

7.16.2 本公司本期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期初增加839.54万元，增加的主要是本公司于2008年8月20日办理的土地产权从预付账款调整至土地使用权457.31万元。

7.17 商誉

7.17.1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商誉的账面价值为56,053,209.78元。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年6月30日
			合计	其中：计提减值准备	
上海富友房产有限公司	52,013,126.81			1,281.15	52,011,845.66
青海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3,928,667.24				3,928,667.24
盐湖镁业	112,696.88				112,696.88
青海青百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25,000.00	
合 计	56,079,490.93			26,281.15	56,053,209.78

7.17.2 本公司形成的商誉系收购股权产生。

7.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长期待摊费用的账面价值为 2,898,651.50 元。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09年6月30日	摊销年限	剩余摊销期限
装修装潢	3,387,253.86	98,866.00	587,468.36	2,898,651.50	5	0.75-4.5
合 计	3,387,253.86	98,866.00	587,468.36	2,898,651.50	5	0.75-4.5

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95,540,241.28元。具体构成：

项 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初余额	当期增加或转回金额	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余额
	2008-12-31	2009-6-30			
坏账准备差异	223,075,805.91	195,551,641.30	33,964,203.23	594,480.55	34,558,683.78
存货跌价准备差异	7,148,632.36	16,550,602.36	1,072,294.85	1,410,295.50	2,482,590.3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差异	61,960,538.71	68,286,569.25	9,488,711.41	910,668.88	10,399,380.29
已计提减值准备资产的折旧差异	-889,283.74	-6,322,030.78	-133,392.56	-814,912.06	-948,304.6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差异	33,629,490.32	33,629,490.32	5,044,423.55	-	5,044,423.55
股权投资差额差异	28,768,098.07	28,768,098.07	4,315,214.71	-	4,315,214.71
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差异	135,272,119.85	135,272,119.85	21,053,312.95	-	21,053,312.95
可抵扣亏损	59,141,824.61	59,433,931.20	11,297,201.23	-339,340.75	10,957,860.4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4,093.59	464,093.59	69,614.04	-	69,614.04
未实现内部销售收入	497,493,413.96	680,638,679.64	74,624,012.04	27,714,174.51	102,338,186.55
或有负债	-	5,700,000.00	-	855,000.00	855,000.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0,911,150.22	-	1,636,672.53	1,636,672.53
安措费	9,745,631.25	18,517,377.76	1,461,844.69	1,315,761.98	2,777,606.67
合 计	1,055,810,364.89	1,247,401,722.78	162,257,440.14	33,282,801.14	195,540,241.28

7.20 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477,353,935.83元，具体构成：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转入额	本期减少额		2009年6月30日
			转回额	转出额	
一、坏账准备合计	332,387,606.68	2,436,709.97	114,999.99		334,709,316.66
其中：应收账款	139,292,851.85	1,928,150.22	34,193.25		141,186,808.82
其他应收款	193,094,754.83	508,559.75	80,806.74		193,522,507.84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25,093,012.52	9,401,970.00		263,621.81	34,231,360.71
其中：原材料	12,172,661.79	9,401,970.00		175,639.03	21,398,992.76
在产品	1,939,647.92				1,939,647.92
库存商品	7,118,849.25				7,118,849.25
自制半成品	3,713,618.37			87,982.78	3,625,635.58
委托加工物资	148,235.19				148,235.1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7,425,590.32				27,425,590.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3,191,736.39	6,708,387.48		382,356.94	69,517,766.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775,149.98				23,775,149.98
机器设备	24,104,169.10	6,708,387.48			30,812,556.58
运输设备	1,013,096.07			382,356.94	630,739.13
电子设备	489,729.26				489,729.26
专用设备	2,189,407.12				2,189,407.12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转入额	本期减少额		2009年6月30日
			转回额	转出额	
仪表仪器	133,127.75				133,127.75
其他设备	11,487,057.11				11,487,057.11
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9,000.00				39,000.00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19,750.99				519,750.99
其中：管理软件	519,750.99				519,750.99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911,150.22			10,911,150.22
合 计	448,656,696.90	29,458,217.67	114,999.99	645,978.75	477,353,935.83

7.21 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2009年6月30日余额为494,400,000.00元。

7.21.1 分项列示

借款类别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69,400,000.00	56,850,000.00
信用借款	425,000,000.00	548,400,000.00
合 计	494,400,000.00	605,250,000.00

7.21.2 抵押借款明细

借款方式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抵押物/质押物价值
抵押	工行西宁市大通支行	6,800,000.00	2009.04.16-2010.04.16	青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估价15,533.51万元
抵押	工行西宁市大通支行	12,000,000.00	2009.02.06-2010.01.20	
抵押	工行西宁市大通支行	9,000,000.00	2008.10.17-2009.10.16	
抵押	青海银行	10,000,000.00	2009.04.02-2010.04.02	
抵押	工行西宁市大通支行	10,000,000.00	2008.11.13-2009.11.12	
抵押	工行西宁市大通支行	14,200,000.00	2008.11.21-2009.11.20	青海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房屋评估值1,480万元
抵押	工行西宁市城西支行	2,000,000.00	2008.08.21-2009.08.19	
抵押	工行西宁市城西支行	2,300,000.00	2008.08.26-2009.08.25	
抵押	工行西宁市城西支行	3,100,000.00	2008.10.31-2009.08.05	
	合 计	69,400,000.00		

7.22 应付票据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应付票据的余额为3,850,000.00元。

7.22.1 按类别列示

票据类别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50,000.00	9,200,000.00
合 计	3,850,000.00	9,200,000.00

7.22.2 账龄结构

票据类别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60天以内		5,000,000.00
91-180天到期	3,850,000.00	4,200,000.00
合 计	3,850,000.00	9,200,000.00

7.22.3 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7.23 应付账款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应付账款的余额为876,872,697.87元。

7.23.1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7.23.2 本公司期末应付账款中，逾期 1 年以上未偿还的款项为 343,936,654.32 元，未偿还的原因为未及时结算所致。

7.24 预收款项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预收款项的余额为655,069,201.19元。

7.24.1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7.24.2 本公司期末预收账款中，逾期1年以上未偿还的款项为11,175,216.77 元，未偿还的原因为本公司预收的货款未结算所致。

7.25 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的余额为45,010,775.09元，具体构成如下：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31,956.19	219,553,414.19	219,414,551.84	4,270,818.54
二、职工福利费	16,934,863.52	11,837,240.95	12,934,882.29	15,837,222.18
三、社会保险费	2,163,781.72	36,729,228.23	33,782,757.48	5,110,252.47
1. 医疗保险费	112,137.55	6,585,352.29	5,867,704.97	829,784.87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07,610.47	21,171,831.15	19,902,920.70	2,676,520.92
3. 年金缴费	122,314.08	6,524,109.45	6,119,573.77	526,849.76
4. 失业保险费	499,256.10	1,720,809.13	1,354,349.18	865,716.05
5. 工伤保险费	9,236.30	581,053.81	448,578.26	141,711.85
6. 生育保险费	8,100.42	146,072.40	84,503.80	69,669.02
7. 大额医保	5,126.80		5,126.80	
四、住房公积金	2,347,055.29	8,657,533.02	7,017,180.80	3,987,407.5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12,276.11	7,759,537.72	4,836,183.94	14,435,629.89
六、非货币性福利	203,603.09		203,603.09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581,167.31		581,167.31	
八、其他	231,292.98	1,806,840.58	668,689.06	1,369,444.5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38,105,996.21	286,343,794.69	279,439,015.81	45,010,775.09

7.26 应交税费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应交税费的余额为784,092,995.15元。

税费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1. 增值税	-36,224,092.70	59,375,098.03
2. 营业税	18,945,518.33	39,420,370.28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34,198.30	17,065,973.69
4. 所得税	546,859,744.92	406,369,114.76
5. 个人所得税	58,416,322.21	27,801,579.44
6. 印花税	1,869,447.36	2,897,314.73
7. 资源税	125,858,089.51	66,361,420.12

税费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8. 教育费附加	17,590,377.37	19,999,833.29
9. 土地使用税	4,656,044.09	8,477,248.80
10. 房产税	1,067,645.72	1,838,155.69
11. 土地增值税		6,404,391.63
12. 矿产资源补偿费	5,331,991.66	11,129,802.40
13. 矿产资源使用费	11,510,083.32	9,643,583.33
14. 其他应交税费	2,220,215.83	
15. 固定资产方向调节税	1,329,530.67	
16. 代扣的税金	7,525,628.95	
17. 价格调节基金	-896.26	
18. 车船税	-15,837.00	
19. 其他	-181,017.13	7,235,153.56
合 计	784,092,995.15	684,019,039.75

7.27 应付利息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付利息的净额为 1,768,115.39 元。

7.27.1 按账龄结构的分析

账 龄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66,322.19	49.42
1年以上	1,768,115.39	100.00	988,995.96	50.58
合 计	1,768,115.39	100.00	1,955,318.15	100.00

7.27.2 本公司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付利息为本公司子公司新城公司的孙公司九江3T数字投影技术有限公司所欠的利息，未偿付的主要原因为与银行尚未结算所致。

7.28 应付股利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付股利的净额为 14,368,554.83 元。

按账龄结构的分析

账 龄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92,728.02	77.90	90,451,784.48	96.30
1-2年				
2-3年	3,175,826.81	22.10	3,475,826.81	3.70
合 计	14,368,554.83	100.00	93,927,611.29	100.00

7.29 其他应付款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的余额为582,370,245.63元。

7.29.1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7.29.2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1年未偿还的款为往来款171,972,337.56元，未偿还的原因是暂收的风险抵押金及保证金未结算所致。

7.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53,540,000.00元。

7.30.1 具体构成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00,000.00	10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540,000.00	120,540,000.00
合 计	153,540,000.00	224,540,000.00

7.3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类别	借款额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信用借款	31,000,000.00	2007.09.17- 2009.09.16	7.29%
信用借款	2,000,000.00	2004.07.26-2009.08.30	9.30%
合 计	33,000,000.00		

7.31 长期借款

本公司2009年6月30日的长期借款余额为3,200,400,000.00元。

7.31.1 具体构成

借款类别	借款额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2002.08.30-2010.08.29	7.83%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2002.12.18-2010.10.27	6.12%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2004.01.20-2013.01.19	5.94%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2004.02.06-2013.02.05	5.94%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4.03.16-2013.03.15	5.94%
信用借款	58,800,000.00	2002.07.25-2012.07.25	7.83%
信用借款	35,460,000.00	2003.01.16-2013.01.16	7.83%
信用借款	35,460,000.00	2003.02.19-2013.02.19	5.94%
信用借款	95,680,000.00	2005.12.19-2013.12.20	6.12%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2.04.25-2012.04.25	7.83%
信用借款	4,000,000.00	2007.12.27- 2010.12.26	5.4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7.06.18- 2010.06.17	5.4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2008.02.18- 2010.02.17	7.56%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2008.06.30- 2011.06.29	7.56%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	2008.05.30- 2011.05.29	7.56%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2008.06.30-2011.06.29	7.56%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2008.05.30- 2011.05.29	7.56%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2009.03.06- 2012.03.05	5.40%
信用借款	123,200,000.00	2008.01.28- 2016.01.28	5.94%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2008.03.13- 2016.03.13	5.94%
信用借款	90,000,000.00	2008.07.01- 2016.07.01	5.94%
信用借款	186,800,000.00	2008.10.17- 2016.10.16	5.94%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2007.10.31- 2015.10.30	7.20%
信用借款	226,800,000.00	2008.01.30- 2016.01.29	5.94%
信用借款	54,850,000.00	2008.03.21- 2014.12.21	5.94%
信用借款	239,350,000.00	2008.04.18- 2016.04.15	5.94%
信用借款	133,950,000.00	2008.04.18- 2014.12.31	5.94%
信用借款	66,050,000.00	2008.05.22- 2014.12.31	5.94%

保证借款	280,000,000.00	2007.12.28-2012.12.27	7.74%
合计	3,200,400,000.00		

7.31.2 保证借款说明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人	担保期限
青海盐湖蓝科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07.12.28—2012.12.27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	2007.12.28-2014.12.27
合计	280,000,000.00			

7.32 长期应付款

7.32.1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付款的余额为 239,663,195.85 元。

项 目	期限	初始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采矿权费用	10 年	678,078,700.00	239,663,195.85	286,079,226.79
合 计	10 年	678,078,700.00	239,663,195.85	286,079,226.79

7.33 专项应付款

7.33.1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专项应付款的余额为 194,607,553.15 元。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结转数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T 日新干法生产线	9,900,000.00			9,900,000.00
水泥专项资金	233,400.00			233,400.00
节能改造资金	1,390,000.00			1,390,000.00
氢氧化镁专项拨款	1,100,000.00			1,100,000.00
百万吨钾肥产品综合利用项目	2,660,000.00			2,660,000.00
柴达木盆地开发研究费	940,000.00	100,000.00		1,040,000.00
盐湖氧化铵溶液蒸发实验研究		50,000.00		50,000.00
察尔汗盐湖水文地质参数示踪法研究		50,000.00		50,000.00
技改费用	1,000,000.00			1,000,000.00
改进兑卤脱钠制取优质氯化钾技术	10,101.38			10,101.38
碳酸锂项目专项资金拨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盐湖综合利用发展基金	165,434,051.77			165,434,051.77
镁、钠资源综合利用启动项目	5,000,000.00	100,000.00		5,100,000.00
氯化镁电解生产金属镁引进技术消化吸收	300,000.00	1,000,000.00		1,300,000.00
盐湖投源综合开发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1,000,000.00			1,000,000.00
原盐湖集团三期产业发展规划及项目预可研	3,000,000.00			3,000,000.00
应用技术与开发		1,340,000.00		1,340,000.00
合 计	201,967,553.15	2,640,000.00	10,000,000.00	194,607,553.15

7.34 预计负债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预计负债的余额为 11,700,000.00 元。

类 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及依据
税务罚款	6,000,000.00	6,000,000.00	税务机关初步稽查结果
已修建住房的或有损失	5,700,000.00		根据诉讼请求计提
合 计	11,700,000.00	6,000,000.00	

本公司本期增加预计负债为本公司由于涉及房屋质量纠纷案，故计提的或有损失，详见附注 9.5 之说明。

5.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余额为 7,990,000.00 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7,990,000.00	8,100,000.00
合 计	7,990,000.00	8,100,000.00

7.36 股本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股份总额为 1,590,509,203 股，股本总额为 1,590,509,203.00 元。

股本变动情况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 -)					年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3,252,741	73.77				-1,415,262	-1,415,262	1,171,837,479	73.68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1,027,356,491	64.59				-68,656,515	-68,656,515	958,699,976	60.28
3、其他内资持股	145,896,250	9.17				67,241,253	67,241,253	213,137,503	13.40
其中:	-							-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5,731,248	9.16				37,628,495	37,628,495	183,359,743	11.5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5,002	0.01				29,612,758	29,612,758	29,777,760	1.87
4、外资持股	-							-	
其中:	-							-	
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5、其他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7,256,462	26.23				1,415,262	1,415,262	418,671,724	26.32
1、人民币普通股	417,256,462	26.23				1,415,262	1,415,262	418,671,724	26.3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额	1,590,509,203	100.00						1,590,509,203	100.00

7.37 资本公积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公积为 2,625,325,355.28 元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2,504,093,190.03			2,504,093,190.03
其他资本公积	101,438,079.33			101,438,079.33
公允价值变动	6,468,712.92	9,325,373.00		15,794,085.92
合 计	2,611,999,982.28	9,325,373.00		2,621,325,355.28

7.38 专项储备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专项储备为 226,420,787.76 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措施基金	13,911,213.96	13,569,485.61	2,593,833.49	24,886,866.08
盐湖维简费	152,403,265.61	57,401,172.32	8,270,516.25	201,533,921.68
合 计	166,314,479.57	70,970,657.93	10,864,349.74	226,420,787.76

7.39 盈余公积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盈余公积为 745,688,466.62 元。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97,014,141.86	238,110,401.57		735,124,543.43
任意盈余公积金	10,563,923.19			10,563,923.19
合 计	507,578,065.05	238,110,401.57		745,688,466.62

7.41 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 3,678,648,827.54 元，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3,357,228,993.5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数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年初余额	3,357,228,993.55
本年增加数	1,450,222,352.07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450,222,352.07
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1,128,802,518.08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238,110,401.57
本年提取储备基金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890,692,116.51
本年分配股票股利数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3,678,648,827.54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7.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本公司 2009 年 1-6 月共计实现营业收入 2,438,037,593.68 元，发生营业成本共计 544,050,968.06 元。

7.42.1 具体构成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	2,391,823,991.03	514,053,264.80	4,867,347,173.52	1,150,584,462.31
2. 其他业务	46,213,602.65	29,997,703.26	573,876,555.49	41,741,715.76
合 计	2,438,037,593.68	544,050,968.06	4,924,734,829.01	1,192,326,178.07

7.42.2 按产品分类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氯化钾	2,079,340,790.81	247,261,046.51	1,832,079,744.30	4,282,655,655.08	737,299,147.02	3,545,356,508.06
水泥加工、制品、销售业务	144,814,099.83	120,724,158.92	24,089,940.91	295,576,672.98	198,089,179.14	97,487,493.84
IT 及商品业务	99,096,865.90	92,220,899.21	6,875,966.69	239,097,695.85	208,659,857.58	30,437,838.27
房屋租赁收入	80,008,543.91	64,677,866.24	15,330,677.67	5,290,928.49	420,447.72	4,870,480.77
盐田租赁费	14,758,797.09	6,708,678.72	8,050,118.37			

酒店业务	5,507,193.05	2,013,536.33	3,493,656.72	11,911,834.14	10,062,823.92	1,849,010.22
其他	14,511,303.09	10,444,782.13	4,066,520.96	90,202,042.47	37,794,722.69	52,407,319.78
合 计	2,438,037,593.68	544,050,968.06	1,893,986,625.62	4,924,734,829.01	1,192,326,178.07	3,732,408,650.94

7.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公司2009年1-6月为实现营业收入而发生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85,215,928.03元。

项 目	计缴标准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营业税	5%	17,087,544.92	30,890,078.43
房产税	4%	21,980.00	13,482.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	14,514,992.60	29,208,268.35
教育费附加	3%	10,142,659.62	20,269,387.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	15,537.20	692.50
资源税	45元/吨、135元/吨	142,666,569.00	121,601,702.25
堤防费		26,543.30	9,424.88
价格调节基金	1%	22,595.85	157,612.21
其他		717,505.54	25,809.59
合 计		185,215,928.03	202,176,458.08

7.44 财务费用

本公司2009年1-6月发生的财务费用共计50,118,196.54元。

费用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利息支出	44,755,567.89	160,238,256.84
减：利息收入	8,839,392.08	32,657,614.06
贴现支出		10,482.86
手续费	14,141,407.27	1,234,286.02
汇兑损益		14,341.40
其他	60,613.46	
合 计	50,118,196.54	128,839,753.06

7.45 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2009年1-6月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9,458,217.67元，按类别列示如下：

费用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1) 坏账损失	2,436,709.97	21,683,650.30
(2) 存货跌价损失	9,401,970.00	320,668.09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00,000.00
(6)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708,387.48	3,177,503.67
(8)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9)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0,911,150.22	
(10)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11)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1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19,750.99
(13) 商誉减值损失		
(14) 其他		
合 计	29,458,217.67	26,001,573.05

7.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公司2009年1-6月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共计2,855,511.65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55,511.65	-5,126,550.81
合 计	2,855,511.65	-5,126,550.81

7.47 投资收益

本公司2009年1-6月取得的投资收益共计177,056.61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以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677,901.12
股权转让收益	145,034.03	-1,500,035.33
交易性金融资产转让收益		3,750,361.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让收益		35,754,403.29
其他	32,022.58	4,500,379.11
合 计	177,056.61	43,183,009.48

7.48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2009年1-6月实现的营业外收入共计380,980,760.41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1.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合计	437,782.55	370,267.1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37,782.55	370,267.10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2. 债务重组利得		27,750,933.93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4. 罚款收入	466,944.02	167,614.92
5. 增值税返还	367,067,182.49	325,209,620.41
6. 政府补助收入	12,542,123.40	9,820,241.59
7. 废弃物收入	424,821.45	909,820.02
8. 颗粒氯化钾研发费		150,000.00
9. 赞助款		5,220,000.00
10. 其他	41,906.50	174,118.55
合 计	380,980,760.41	369,772,616.52

7.48.1 本公司营业外收入中增值税返还系根据2004年12月21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197号文件规定，从2004年12月1日起销售氯化钾由免征增值税改为实行先征后返的已交增值税。

7.48.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种类、计入当期损益的相关金额如下：

政府补助的种类	以前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尚需递延的金额	总额	备注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公铁分流补贴款		2,322,123.34		2,322,123.34	
2、质量标准补贴款		20,000.00		20,000.00	
3、碳酸锂项目能源节约利用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 计		12,342,123.34		12,342,123.34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新技术产业补贴资金	400,000.00	200,000.00	7,990,000.00	8,590,000.00	
小 计	400,000.00	200,000.00	7,990,000.00	8,590,000.00	
合 计	400,000.00	12,542,123.34	7,990,000.00	20,932,123.34	

7.49 营业外支出

本公司2009年1-6月发生的营业外支出共计8,068,510.82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1、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合计	132,926.53	20,743,251.52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32,926.53	20,743,251.52
处置无形资产损失		

2、债务重组损失		
3、捐赠支出	82,900.00	950,335.00
4、罚没支出	28,418.49	5,556,933.33
5、扶贫款		
6、其他	470,758.11	1,042,068.26
7、停工损失	1,248,381.67	3,628,239.96
8、资产报废损失	405,126.02	
9、预计负债	5,700,000.00	
10、税收滞纳金		971,171.04
合 计	8,068,510.82	32,891,999.11

7.50 所得税费用

7.50.1 所得税费用系以本公司2009年1-6月的应纳税所得额与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为基础，经调整当期的暂时性差异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递延所得税收益的影响后计算确定。

7.50.2 本公司2009年1-6月的所得税费用为 263,207,213.24元，具体构成如下：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会计利润	1,752,142,808.19	3,253,305,911.66
加：纳税调增项目合计	46,287,146.37	711,150,587.63
减：纳税调减项目合计	40,691,040.18	284,416,713.52
应纳税所得额	1,757,738,914.38	3,680,039,785.77
适用所得税税率	15%、25%	15%、25%
当期应交所得税	292,639,749.96	557,113,085.73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6,186.04	-699,368.58
减：递延所得税收益	30,658,722.76	97,304,197.11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3,207,213.24	459,109,520.04

7.51 现金流量信息

7.51.1 支付或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26,721,030.05元。其中：利息收入8,839,392.08元，深交所返还多收分红手续费及代扣税金53,138,198.85元，保证金1,815,272.00元，工会经费返还46,111.12元，废品回收款424,821.45元，罚款收入466,944.02元，政府补助款5,182,123.40元，往来款等56,808,167.13元。

7.51.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43,020,219.35元。其中：日常经营管理费用40,917,631.40元，退还保证金471,837.95元，代理费300,000.00元，咨询费1,090,750.00元，公告费240,000.00元。

7.51.1.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41,898,598.96元，主要系本公司收到的工程招标及保证金。

7.51.1.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78,460,913.41元，主要项目：1、退回工程招标及保证金66,268,713.41元；2、支付青百二期拆迁补偿费12,192,200.00元。

7.51.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800,574.14元，本公司之子公司钾肥股份支付证券交易所代付股利手续费。

7.51.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净利润	2	1,488,935,594.95	2,794,196,391.62
加：资产减值损失	3	29,458,217.67	26,001,573.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	114,111,262.59	208,470,368.88
无形资产摊销	5	12,838,579.37	21,329,826.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	587,468.36	1,099,883.65

补充资料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待摊费用减少	7		
预提费用增加	8	1,777,502.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	-304,856.02	19,234,329.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		1,134,306.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	-2,855,511.65	5,126,550.81
财务费用	12	44,755,567.37	160,238,256.84
投资损失	13	-177,056.61	-43,183,00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4	-33,282,801.14	-98,991,04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5		-699,368.58
存货的减少	16	-285,043,014.30	-980,554,841.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7	17,302,686.50	-112,042,319.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8	-286,323,125.96	653,489,548.76
其他	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1,101,780,513.53	2,654,850,455.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1		
债务转为资本	22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5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	2,839,613,775.88	3,665,319,925.5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	3,665,319,925.50	33,645,023.9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8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	-825,706,149.62	3,631,674,901.51

7.51.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839,613,775.88	3,665,319,925.50
其中: 库存现金	708,613.55	571,130.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38,252,730.42	3,663,188,645.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52,431.91	1,560,149.3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调整前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9,613,775.88	3,665,319,925.50
加: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四、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9,613,775.88	3,665,319,925.5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附注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8.1 关联方关系

8.1.1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名 称	经济性质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组织机构 代码	主营业务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姚洪仲	158,900.00	西宁市	710586069	投资, 受托管理和经营国有资产等

8.1.2 母公司所持股份和表决权比例及其变化

名 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99	30.99					30.99	30.99

8.1.3 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

名 称	经济性质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 地址	组织机构 代码	主营业务
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张生顺	2,500	格尔木察尔汗	22759534-0	钾、钠镁产品开发销售
盐云钾盐	国有企业	安平绥	1,433	格尔木察尔汗	227595790	氯化钾的生产销售
盐湖镁业	有限公司	李小松	2,291	格尔木市	71056582-3	镁系列产品生产销售
金世纪公司	有限公司	王有斌	400	格尔木市	22758322-0	工程监理服务
新城公司	有限公司	黄明山	25,930	西宁市	66193739-4	投资、资产管理
海纳化工	有限公司	谢康民	10,000	西宁市	67916872-2	石灰石、电石的生产销售

8.1.4 本公司在子公司所持股份和表决权比例及其变化

名 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科技开发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东方钾肥	35.00	35.00					35.00	35.00
盐湖镁业	24.00	24.00					24.00	24.00
金世纪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新城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海纳化工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8.1.5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本公司股东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本公司股东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行	本公司股东
深圳市兴云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本公司股东
山西文通盐桥复合肥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股东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成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股东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8.2 关联方交易

8.2.1 关联交易原则及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

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8.2.2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明细资料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销售氯化钾产品	1,679,864,523.51	80.79	1,205,146,950.83	28.14
山西盐桥复合肥有限公司	销售氯化钾产品	100,784,968.13	4.85	537,257,989.46	12.54
合 计		1,780,649,491.64	85.64	1,742,404,940.29	40.68

8.3 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帐款	山西文通盐桥复合肥有限公司	5,659,262.80	0.96	30,489,554.38	11.66
预收账款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481,484,455.37	39.85
应收账款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322,273,104.69	54.67		
应收票据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288,000,000.00	43.28		

附注 9 或有及承诺事项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可能承担的或有负债如下：

9.1 本公司子公司青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为青海水泥厂在青海省建设银行青海铝厂专业支行借款提供了 9,900 万元的担保，该项担保款项已转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2008 年 6 月 4 日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就青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为青海水泥厂借款 5000 万元担保事宜，在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对水泥股份 94,069,952.23 元的资金或相同价值的财产予以冻结、查封扣押。2009 年 6 月 29 日经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青海水泥厂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归还本金 5000 万元及截止 2007 年 12 月 20 日的利息 44,069,952.23 元，青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判决中的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对青海水泥厂设定的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由于抵押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尚未得到最终确定，本公司对该或有事项未计提预计负债。

9.2 本公司子公司青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为青海水泥厂在青海省建设银行大通县支行借款 3,000 万元提供了担保，该担保已超过担保期限，且青海水泥厂的有关银行借款已转入资产管理公司，该担保责任尚无法确定。

9.3 李胜玲等 84 户业主诉青海省第一测绘院、青海省规划设计研究院、青海三利实业有限公司、青海省金世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盐湖工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被告修理、重作、更换房屋纠纷案，已由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诉讼标的为 14,172,722.52 元，因本公司是与该 84 户业主签订购房协议的出卖方，故本公司被列为被告之一。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收到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目前该案处于对危房形成原因进行司法鉴定的阶段，一审尚未开庭审理。由于鉴定结论尚未出具，故赔偿责任难以确定。本公司已对其计提了 5,700,000.00 元的预计负债。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说明之其他或有事项。

附注 10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青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为青海水泥厂在青海省建设银行青海铝厂专业支行借款提供了 9,900 万元的担保，该项担保款项已转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2008 年 6 月 4 日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就青海

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为青海水泥厂借款 5000 万元担保事宜，在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对水泥股份 94,069,952.23 元的资金或相同价值的财产予以冻结、查封扣押。2009 年 6 月 29 日经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青海水泥厂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归还本金 5000 万元及截止 2007 年 12 月 20 日的利息 44,069,952.23 元，青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判决中的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对青海水泥厂设定的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由于抵押物资产的可变现值尚未得到最终确定，本公司对该项资产未计提预计负债。

截止 2009 年 7 月 24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附注 11 其他重大事项

11.1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3 月 24 日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在西宁市甘河工业园投资建设盐湖镁钠资源综合利用甘河项目，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10,000.00 万元，已在西宁市甘河工业园设立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

11.2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3 月 24 日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投资建设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盐湖镁钠资源综合利用金属镁一体化项目，由于该项目规模大，跨行业、跨地区、关联度高，根据现实条件与可能，分为总体项目和启动项目。启动项目总投资约为 198 亿元。本公司本期已投资 51,556.01 万元。

11.3 本公司 2009 年 4 月 27 日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青海盐湖海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资各方按原持股比例对青海海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金增资，增加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增资后青海盐湖海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 万元，青海盐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增加出资 6000 万元。

11.4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5 月 19 日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本期以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新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入人民币 6,620.00 万元，盐湖新城注册资本由 19,310.00 万元变更为 25,930.00 万元。

11.5 广东高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就其在昆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事宜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昆仑证券新老股东及为昆仑证券审计的审计机构提起的诉讼已撤诉。2009 年 1 月，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7）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35 号《民事裁定书》，广东高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已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回就其在昆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 3000 万元出资事宜对本公司的起诉，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准许广东高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11.6 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公告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正）》，披露了深圳兴云信所持本公司 225,032,797 股股份系信托财产，深圳兴云信并非实际出资人，实际权益人为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一虹、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 2007 年 2 月 12 日，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一虹、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兴云信签订的《协议书》（信托协议），确认自 2006 年起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一虹、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托方式以深圳兴云信的名义分次向本公司投资之事实，并明确信托财产为：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一虹、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深圳兴云信的名义交付给盐湖集团的投资款项及其形成的股权和其他相关权利。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一虹、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对应股份为 200,622,603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比例的 6.54%。因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一虹、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三方委托人未在信托协议中对深圳兴云信所持本公司股份权益比例进行约定，该三方各自所占本公司股份的权益比例尚未确认。

本公司于 2009 年 1 月收到深圳兴云信转来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7 号《民事调解书》，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就股票确权事宜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 2007 年 2 月 12 日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一虹、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兴云信签订的《协议书》（信托协议），并确认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份额。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立案前调解，根据《民事调解书》，深圳兴云信所持本公司 200,622,603 股股份分割为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拥有 89,220,424 股，王一虹拥有 85,259,258 股，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拥有 26,142,921 股。2009 年 2 月 27 日，其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11.7 本公司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2,319,957 股股份，北京市亿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714,305 股股份，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解除限售条件。北京市亿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70,000.00 股股份，于 2009 年 6 月 10 日解除限售条件。

附注 12 补充资料

12.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2.1.1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07 年修订），本公司 2009 年 1-6 月和 2008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2009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6	16.97	0.9118	0.91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0	17.01	0.9139	0.9139

2008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3	30.24	1.5236	1.52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1	29.66	1.4944	1.4944

12.1.2 相关指标的含义及计算过程

（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①2009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2009 年 1-6 月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1,450,222,352.07÷8,862,592,640.20=16.36%

②2009 年 6 月 30 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2009 年 1-6 月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1,450,222,352.07+3,394,628.52)÷8,862,592,640.20=1,453,616,980.59÷8,862,592,640.20=16.40%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如下：

①2009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009 年 1-6 月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期 末 公 司 普 通 股 股 东 加 权 平 均 净 资 产 =1,450,222,352.07÷(8,862,592,640.20+8,233,630,723.45)/2=1,450,222,352.07÷8,548,111,681.80=16.97%

②2009 年 6 月 30 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008 年度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期末公司普通股股东加权平均净资产=(1,450,222,352.07+3,394,628.52)÷(8,862,592,640.20+8,233,630,723.45)/2=1,453,616,980.59÷8,548,111,681.80=17.01%

（3）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如下：

①2009 年 1-6 月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2009 年 1-6 月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1,450,222,352.07÷1,590,509,203=0.9118 元/股

②2009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2009 年 1-6 月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1,450,222,352.07+3,394,628.52)÷1,590,509,203=0.9139 元/股

（4）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如下：

本公司 2009 年 1-6 月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则稀释每股收益

的计算结果与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12.2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公告[2008]第 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2007 年修订), 本公司确定的 2008 年度和 2007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非经常性收益:		
项目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37,782.55	370,267.10
项目 2 政府补助	12,542,123.40	9,820,241.59
项目 3 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43,183,009.49
项目 4 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55,511.65	-5,126,550.81
项目 5 债务重组利得		27,750,933.93
项目 6 废弃物收入	424,821.45	
项目 7 罚款收入	466,944.02	167,614.92
项目 8 其他	41,906.50	5,393,822.53
小 计	16,769,089.57	81,559,338.75
非经常性损失:		
项目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2,926.53	20,743,251.52
项目 2 罚款支出	28,418.49	5,556,933.33
项目 3 停工损失	1,248,381.67	3,628,239.96
项目 4 因不可抗力因素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7,619,537.70	
项目 5 捐赠支出	82,900.00	950,335.00
项目 6 其他	500,105.39	2,013,239.30
项目 7 资产报废损失	405,126.02	
小 计	20,017,395.80	32,891,999.11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248,306.23	48,667,339.64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066,601.14	11,793,299.03
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4,314,907.37	36,874,040.62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920,278.85	-9,644,145.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3,394,628.52	46,518,186.46

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四日